

苗栗縣政府 111 年未婚聯誼活動健康聲明書

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，請參加人員誠實填寫以下資料，並於活動當日繳交工作人員，共同為防疫生活把關。

一、過去 14 天是否有出入境其他國家(含過境、轉機)?

是 否

二、過去 14 天是否曾與 COVID-19 確診者、居家檢疫(或集中檢疫)者、居家隔離(或集中隔離)、自主健康管理者有接觸?

是 否

三、過去 14 天同住親友是否列為 COVID-19 確診者、居家檢疫(或集中檢疫)者、居家隔離(或集中隔離)、自主健康管理者?

是 否

四、過去 14 天是否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流鼻水、鼻塞、呼吸急促、腹瀉、全身倦怠、嗅覺或味覺異常、四肢無力、頭痛、喉嚨痛等)?

是 否

五、過去 14 天同住親友是否有出現前項症狀?

是 否

※如有上述旅遊、接觸、群聚史及身體不適等疑似 COVID-19 症狀者，不得參加本次活動，應儘速就醫或在家休養。

※活動進行時，請配合相關防疫事項，勤洗手，注意維持手部衛生、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。

上開聲明事項經確認無誤，如有不實情事，由本人承擔法律責任。

參加人員：_____ (簽名) 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